



Ganfeng Lithium Group Co., Ltd.  
江西贛鋒鋰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2)

代表委任表格

適用於2023年6月29日舉行的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本人/吾等 \_\_\_\_\_ (附註1)  
地址為 \_\_\_\_\_ (附註1) 為江西贛鋒鋰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或「本公司」)H股(「股份」) \_\_\_\_\_ 股(附註2)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本公司題述大會主席(附註3及4)或 \_\_\_\_\_ (附註4) 地址為 \_\_\_\_\_ (附註4)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貴公司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西省新余市經濟開發區龍騰路本公司總部研發大樓四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的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在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列決議案行使法律、法規及貴公司章程賦予受委代表的一切權利，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酌情行使。

本人/吾等希望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按以下指示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棄權(附註5)
1.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2022年年度報告、年度報告摘要及年度業績公告			
4.	分別經境內外審計機構審計的2022年度財務報告			
5.	選聘2023年度境內外審計機構及內部控制審計機構			
6.	2023年度境內外審計機構及內部控制審計機構報酬			
7.	確定董事薪酬			
8.	確定監事薪酬			
9.	建議修訂對外捐贈及贊助管理制度			
10.	建議修訂風險投資管理制度			

特別決議案		贊成 <sup>(附註5)</sup>	反對 <sup>(附註5)</sup>	棄權 <sup>(附註5)</sup>
1.	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2.	授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			
3.	境內外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的一般性授權			
4.	使用自有資金進行風險投資			
5.	2023年公司與美洲鋰業日常關聯交易預計			

日期：\_\_\_\_\_

股東簽名<sup>(附註6)</sup>：\_\_\_\_\_

附註：

注意：閣下於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前請閱讀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19日的通函。

- 請用正楷填上閣下的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凡有權出席會議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以上之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代表閣下。
- 如擬委派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本公司題述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倘並無填寫姓名，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作為閣下的受委代表行事。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本代表委任表格的簽署人簽字示可。
- 重要提示：**倘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閣下如欲就決議案放棄投票，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如閣下並無在代表委任表格上作出具體投票指示，獲委任為閣下受委代表的人士可自行酌情決定是否投票及(倘投票)如何投票，而除另有指示外，該代表亦可自行酌情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項(包括對決議案的修改)投票或放棄投票。未填、錯填、字跡無法辨認的表決票、未投的表決票均視為投票人放棄表決權利，其所持股份數的表決結果應計為「棄權」。計算通過決議案所需的大多數投票包括該等棄權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董事或正式授權代表簽署。倘本代表委任表格由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則授權委託書及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經過公證。
- 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等為唯一有權投票之股東。然而，如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的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機關)簽署證明的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副本，須於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至少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填妥並交付代表委任表格將不會影響閣下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獲撤銷。
- 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 特別決議僅以概述方式說明。特別決議案的全文載於本公司2023年5月19日刊發之通函內。
- 股東週年大會所載決議案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任何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人士應以每一股以其名義登記的股票享有一票投票權。投票表決的結果應視為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決議案結果。
- 本代表委任表格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